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18-06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2月4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2018年12月14日上午9: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列席人员:监事葛浩蓉、刘海群、旺堆、王肇斌,高级管理人员万红路、钟继友、刘长江。会议由董事长杨丽华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整合重组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藏政函[2017]312号)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已在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变更后名称为“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现授权公司董事会前往西藏自治区工商局对章程中涉及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的条款进行变更,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西藏高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由于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以及拉萨703土地可能征收等问题,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危险货物调运项目”停车场、办公场所、维修车间的实施地点由拉萨变更至昌都地区,以便更好为川藏铁路、三江流域水电梯级电站以及玉龙铜矿等项目服务。同时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变的基础上对该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明细做相应调整变更。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以及调整募集资金使用安排的公告》详见2018年12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详见2018年12月14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同意授权董事长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

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18-067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2月4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2018年12月14日上午11: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列席人员:董事长葛浩蓉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川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根据《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经股东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提名,提名推荐王川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王川先生简历见附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年产3000万发工业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议案》

根据民爆行业近期政策要求,国家正在全力推广应用数码电子雷管,力争在2022年全面启用数码电子雷管,淘汰普通雷管及导爆管雷管,因此目前民爆行业数码电子雷管生产线技术还在完善升级,公司正在调研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公司经过审慎论证,决定继续实施年产3000万发工业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

《关于重新论证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年产3000万发工业雷管生

产线建设项目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以及调整募集资金使用安排的议案》

西藏高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由于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以及拉萨703土地可能征收等问题,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危险货物调运项目”停车场、办公场所、维修车间的实施地点由拉萨变更至昌都地区,以便更好为川藏铁路、三江流域水电梯级电站以及玉龙铜矿等项目服务。同时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变的基础上对该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明细做相应调整变更。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以及调整募集资金使用安排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18-068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2月1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19年1月3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会议时间:2019年1月3日(星期四)14:30。会议地点: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的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五)会议审议事项:1.选举王川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以及调整募集资金使用安排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4.关于选举王川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2018年12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三、会议审议事项

四、会议审议事项

五、会议审议事项

六、会议审议事项

七、会议审议事项

八、会议审议事项

九、会议审议事项

十、会议审议事项

十一、会议审议事项

十二、会议审议事项

十三、会议审议事项

十四、会议审议事项

十五、会议审议事项

十六、会议审议事项

十七、会议审议事项

十八、会议审议事项

十九、会议审议事项

二十、会议审议事项

二十一、会议审议事项

二十二、会议审议事项

二十三、会议审议事项

二十四、会议审议事项

二十五、会议审议事项

二十六、会议审议事项

二十七、会议审议事项

二十八、会议审议事项

二十九、会议审议事项

三十、会议审议事项

三十一、会议审议事项

三十二、会议审议事项

三十三、会议审议事项

三十四、会议审议事项

三十五、会议审议事项

三十六、会议审议事项

三十七、会议审议事项

三十八、会议审议事项

三十九、会议审议事项

四十、会议审议事项

四十一、会议审议事项

四十二、会议审议事项

四十三、会议审议事项

四十四、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对上述议案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表》,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表》,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表》,法定代表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表》,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书面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18年12月27日16:3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7日上午9:00-11:30和下午14:00-16:30。

(三)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18号,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4楼证券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刘长江先生、李国兵先生

2.联系电话:0891-6402807;传真:0891-6807952

3.通讯地址:西藏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18号,邮编:850000;

电子邮箱:zgmb070608@163.com, liuchangjiang2006113@126.com。

4.本次会议时间为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27”,投票简称为“高争投票”。

</